

咸宁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咸环委办〔2016〕33号

关于对省政府环保综合督查组反馈我市环保 工作相关问题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咸宁高新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按照省政府统一部署安排，省环保综合督查第十一督查组历时十天，对我市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处理突出环境问题、落实环境保护责任、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及开展环境保护专项执法检查等五大方面进行了全面督查，并抽查了赤壁市、嘉鱼县和通山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7月28日，督查组向我市反馈了督查意见，指出了督查发现的主要问题。现将主要问题及整改工作要求通报如下：

一、国家和省重要工作部署急需抓紧落实

1、未正式印发《关于切实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

整改要求：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关于切实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

整改时限：2016年8月30日

责任分工：市环保局负责撰写《关于切实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初稿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市政府法制办负责

对稿件进行审核，市政府办公室负责印发文件。

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2、赤壁市环境执法办公用房租用民房、人员工资得不到保障

整改要求：加强环境执法能力建设，确保环境监管执法人员办公用房及人员工资。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

责任单位：赤壁市人民政府

二、“大环保”工作体制和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加强

3、市环委会“大环境保护”体制中述职、通报、督办、联动机制缺失，无相关制度落实

整改要求：完善“大环境保护”体制中述职、通报、督办、联动机制。

整改时限：2016年9月1日

责任单位：市环委会办公室

责任分工：市环委会办公室负责拟制“大环境保护”体制中述职、通报、督办、联动机制并上报市环委会，市环委会各成员单位负责根据各项机制开展述职及联动，市政府督查室负责对机制执行情况进行督办和通报。

4、嘉鱼县环委会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未建立

整改要求：按要求建立目标责任考核体系

整改时限：2016年9月1日

责任单位：嘉鱼县人民政府

5、通山县环委会有目标责任考核体系但无权重打分，考核中本级处理轻，下级重，本级无通报和处分，通报和处分全部是乡镇

整改要求：按要求完善目标责任考核体系，明确权重打分，限期整改处分尺度不统一问题。

整改时限：2016年9月1日

责任单位：通山县人民政府

6、市环委会成员单位落实工作安排普遍缺乏具体工作计划，工作推进缓慢，缺乏严格制度约束和保障

整改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制定落实整改计划，上报市环委会办公室。

整改时限：2016年9月1日

责任单位：市环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水、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实施还需抓紧

7、2016年全省应完成小造纸等十小企业的清理关闭

整改要求：制定关闭计划，督促相关部门按时完成清理关闭任务。

整改时限：2016年10月1日前完成计划制定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8、制定印染等十大行业清洁化改造方案

整改时限：2016年10月1日前完成方案制定

责任单位：市经信委

9、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

整改时限：2016年10月1日前完成方案制定

责任单位：市农业局

10、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应达到70%以上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方案制定

责任单位：市住建委

11、要求所有工业聚集区到2017年底前建设集中污水处理

设施并安装水质自动监测装置

整改时限：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建设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咸宁高新区管委会

12、黄标车淘汰计划任务进度缓慢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13、淘汰小锅炉未实质性开展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责任单位：市环保局

14、各县市区均未完成油气回收改装工作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四、部分环境问题还需抓紧整改

15、“双交会”交办问题未完成整改

整改要求：按市政府办公室督办通知整改

整改时限：按市政府办公室督办通知时限完成

督办单位：市政府督查室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咸宁高新区管委会、市直相关部门

16、建设项目清理整顿不彻底

整改时限：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年度任务

督办单位：市环保局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咸宁高新区管委会

17、群众投诉处理不规范

整改要求：规范群众投诉处理程序

整改时限：2016年10月1日

责任单位：市环保局

五、工作要求

1、各地人民政府和咸宁高新区管委会要落实主体责任，督促整改到位，确保整改任务按时完成；

2、市直各有关单位落实本单位相关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并负责各地整改工作的督促指导，共同抓好落实；

3、各责任单位按时间节点要求将问题整改情况上报市环委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715-8898723）。

